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有關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該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該年報已披露之資料外，董事局謹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7.08條、第17.09(3)條及第17.09(6)條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a) 於2022年3月31日授予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及其他僱員之以股本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如下：

承受人類別	購股權數目	公平值(港元)
<i>董事:</i>		
彭一庭先生	3,000,000	329,000
徐建華先生	3,000,000	329,000
彭一邦博士工程師	3,000,000	329,000
余俊樂先生	3,000,000	329,000
李蕙嫻女士	2,000,000	220,000
黃迪怡小姐	1,000,000	110,000
嚴玉麟博士	1,000,000	110,000
胡偉亮先生	1,000,000	110,000
林右烽先生	1,000,000	110,000
何智恒先生	1,000,000	110,000
嚴震銘博士	1,000,000	110,000

<i>董事之聯繫人:</i>		
李彭一心女士*	1,500,000	165,000
<i>其他僱員:</i>		
合共	16,500,000	1,816,000
總計	38,000,000	4,177,000

*李彭一心女士為本公司之僱員及高層管理人員

(b)於該年報日期，根據該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87,553,384股股份，佔於該年報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即1,801,879,847股股份）約10.41%；及

(c)該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於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惟須受每次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文所規限。就於2022年3月31日所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最多30%可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日行使，另外30%可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日行使，而餘下40%可於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日行使，而任何於上週年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以結轉及可予行使直至2026年3月30日。

上文額外資料並不影響該年報內的其他資料，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年報之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一庭

香港，2022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太平紳士、余俊樂先生及李蕙嫻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黃迪怡小姐及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偉亮先生、林右烽先生、何智恒先生及嚴震銘博士。